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概况.....	1
(一) 单位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8
二、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9
三、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9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5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16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四、名词解释.....	20

一、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及规章。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

（3）负责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4）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文件精神，组织推进全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市场监督管理领域违法行为。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实施竞争政策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按权限承担相关反垄断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规范商品交易市场、农贸市场秩序，指导商品交易市场提升发展和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指导广告业

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开展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整治工作。指导消费维权和消费环境建设。

(6)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协调推进区域品牌建设，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组织质量事故调查，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8)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制定食品安全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建立实施覆盖食品生产经营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监督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相关工作、备案和监督管理。

(10)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及化妆品经营的许可、备案以及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化妆品经营环节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下放的许可、备案事项办理及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工作。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15) 负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16)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

(17) 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

1. 深化简政放权。突出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引领，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改革市场主体准入、退出等制度，深化“涉企证照工商通办”，统筹推进“多证合一”“证照分离”“证照联办”等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营造宽松便利的准入环境，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2. 转变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基础上，推进分类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对群众反映问题突出或者公众关注的领域实施重点监管，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特殊领域实施全过程监管。在优化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和食品药品投诉基础上，进一步整合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实行一个平台统一受理。着力创新监管手段，注重依据标准监管，全面推行“互联网+监管”、数字监管，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标准为指引、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不断提升监管效能，推动监管到位。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坚持多管齐下、综合施策、社会共治，大力推进全主体、全链条、全品种监管，不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和风险点位排查，及时有效掌握苗头性问题，消除风险隐患，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全力防范化解市场监管领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4. 推进放心消费。加大执法力度，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打击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等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坚决破除阻碍市场活力发挥的各种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深入整治影响市场秩序的突出问题，确保全市市场秩序持续良好。全面推行线上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有序推进放心示范单位创建，深入实施“放心消费在新区”行动，加快构建并不断巩固安全放心的市场环境和消费环境，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5. 推进优质发展。统筹推进标准强区、质量强区、品牌强区建设和知识产权战略，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大力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广泛推行质量认证，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不断推进“品字标”品牌建设。整合运用市场监管职能中的要素资源，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模式发展，积极服务市场主体，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公安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与普陀区公安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与区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监督管理。（2）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及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 与区海洋与渔业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海洋与渔业局负责初级水产品从捕捞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初级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区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依法承担相关行业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

行政强制权等行政执法职责。区商务局依法对相关行业进行培育、指导和日常监管。两部门要建立配合协作机制，形成监管执法合力，保障履职到位。

5.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等部门制定、调整、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等部门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等部门应当组织开展进一步调查处置。（2）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卫生监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通过检测发现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提供不合格产品的，及时通报区卫生健康局，由区卫生健康局依法处理。（3）两部门建立药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信息通报机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健全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监测体系，完善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行政许可服务科（挂民营经济发展服务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办公室牌子）、信用监督管理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市场合同广告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挂投诉举报处置中心牌子）、质量发展与标准计量科（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科牌子）、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品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科。

二、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634.34 万元，支出总计 5,634.3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减少 94.59 万元，下降 1.6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市局。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433.7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891.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891.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0.0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542.23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8%。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28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68.04 万元，占 80.76%；项目支出 1,016.52 万元，占 19.2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91.51 万元，支出总计 4,891.51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减少 316.87 万元，下降 6.0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市局；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4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02%，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经费增加及追加设备购置经费等专项资金。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1.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6%。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6.87 万元，下降 6.0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市局。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91.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93.35 万元，占 85.73%；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0.27 万元，占 5.32%；卫生健康（类）支出 138.18 万元，占 2.8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

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99.71 万元,占 6.1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02%,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经费增加及追加设备购置经费等专项资金。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04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基本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7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设备购置经费等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9.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67.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10.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

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856.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调整后预算为 105.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32%，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20 年支出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0.02 万元，占 89.46%，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40.02 万元，下降 40.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2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07 万元，占 10.54%，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08 万元，增长 41.68%，主要原因是省级“五化”市场创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项目建设等工作开展、以及各单位学习交流、交叉检查、上级局业务指导、考评督查等公务活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9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用车使用，从严安排出车，控制用车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4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1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2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53.55 万元，支出 1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用车使用，从严安排出车，控制用车费用。主要用于执法办案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8%。主要用于接待相关单位学习交流、上级单位检查指导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2 批次，累计 295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宾，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07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学习交流、上级单位检查指导等支出。接待 42 批次，295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88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6.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合理安排经费支出；比 2020 年度减

少 15 万元，下降 1.7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划转市局。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2.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7.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3.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3%。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426.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34%。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在 2021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经费 1 及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经费 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21 年完成辖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 160 批次，合格率 98.75%。；二是资金使用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工作经费 1						
主管部门		13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3300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0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20	20	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辖区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2021 年完成辖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 160 批次，合格率 98.7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00 分)	数量指标 (50.00 分)	食品检测批次	≥100 批	≥160 批	50.00	50.00	

	质量指标(0分)					0	
	时效指标(0分)					0	
	成本指标(0分)					0	
效益指标 (50.00分)	经济效益指标(50.00分)	资金使用率	≥90%	≥100%	50.00	50.00	
	社会效益指标(0分)					0	
	生态效益指标(0分)					0	
	可持续影响指标(0分)					0	
满意度指标(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7.24万元，执行数为76.46万元，完成预算的9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舟山中国国际水产城和普陀区阳光三六五农贸市场完成了“五化”市场改造；二是发放补助资金16万，三是专利补助率达98.73。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13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单位	133003-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数 (其他)	执行率	
				(A)	(B)		(B/A)	
	年度资金总额	77.24	77.24	77.24	76.46	0	99.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7.24	77.24	77.24	76.46	0	99.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农贸市场环境，优化专利结构，促进知识产权拥有量的不断增加，实现知识产权事业可持续发展			根据《浙江省农贸市场和专业市场“五化”改造行动方案》，舟山中国国际水产城和普陀区阳光三六五农贸市场完成了“五化”（便利化、智慧化、人性化、特色化、规范化）改造；推进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区建设，着力优化知识产权生态，构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体系。2021年，新增发明专利授权291件，同比增长71%。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 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70.0 0分)	数量指标 (50.00 分)	市场改 造数量	≥2家	≥2家	50.00	50.00	
		质量指标 (20.00 分)	专利补 助率	≥80%	≥98.73%	20.00	20.00	
		时效指标 (0分)					0	
		成本指标 (0分)					0	
	效益 指标 (30.0 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30.00 分)	市场补 助金额	≥16 万元	≥16万元	30.00	30.00	
		社会效益 指标(0 分)					0	
		生态效益 指标(0 分)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0 分)						0		

	满意度指标(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0分)					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优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

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填列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填列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

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指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科学技术支出（类）研究与开发（款）其他研究与开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研究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21年度单位决算

单 位：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公开日期：

2022年9月28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签字)：

· 经办人(签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收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91.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76.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10.2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42.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0.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9.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33.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8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0.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9.78
		30				61	
总计		31	5,634.34	总计		62	5,634.34

注：1. 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分单位）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33.73	4,891.51					542.23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5,433.73	4,891.51					542.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收入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433.73	4,891.51					542.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05.58	4,193.35					412.2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605.58	4,193.35					412.23
2013801		行政运行	3,571.85	3,569.08					2.7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00						72.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0.00						16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17.46						117.4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4.26	624.26					6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00						13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30.00						13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30.00						1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7	26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27	26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51	173.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76	8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18	1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18	13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20	96.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98	4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71	2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71	2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21	299.21					
2210202		提租补贴	0.50	0.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单位）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84.56	4,268.04	1,016.52			
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5,284.56	4,268.04	1,016.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支出决算表（分科目）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84.56	4,268.04	1,016.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76.14	3,569.89	906.2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76.14	3,569.89	906.26			
2013801			行政运行	3,569.89	3,569.8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5		63.45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3.13		83.13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1.83		81.8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77.84		677.8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0.26		110.26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0.26		110.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10.26		1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7	26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27	26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51	173.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76	8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18	1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18	13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20	96.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98	4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71	2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71	2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21	299.21				
2210202			提租补贴	0.50	0.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91.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193.35	4,193.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0.27	260.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8.18	138.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9.71	299.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91.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891.51	4,891.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891.51	总 计	64	4,891.51	4,891.5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4,891.51	4,267.24	624.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93.35	3,569.08	624.2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93.35	3,569.08	624.26
2013801			行政运行	3,569.08	3,569.0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24.26		62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7	260.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27	26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51	173.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76	86.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18	138.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18	138.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20	96.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98	41.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71	2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71	2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21	299.21	
2210202			提租补贴	0.50	0.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1.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5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29.13	30201	办公费	28.3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587.52	30202	印刷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10.12
30103	奖金	1,053.4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12
30107	绩效工资	79.45	30205	水费	10.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32	30206	电费	49.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66	30207	邮电费	12.6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2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8	30211	差旅费	9.66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7.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26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56	30215	会议费	2.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9.7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
30305	生活补助	30.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5.08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4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5.4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3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3,410.60	公用经费合计					856.6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	105.96	67.09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7.96	60.02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4.41	44.41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55	15.61
3. 公务接待费	8.00	7.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注：1、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舟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普陀分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